

# 教育部高等学校中西医结合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

## 关于举办第三届中西医结合一体化教学 高级师资培训班的通知 (第一轮)

为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和全国中医药大会精神，贯彻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中医药人才工作的意见》，进一步提高中西医结合教育教学师资队伍的教学水平和教学能力，提升中西医结合教育教学质量，教育部高等学校中西医结合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决定于2022年8月19日至21日在石家庄举办第三届中西医结合一体化教学高级师资培训班。

### 一、举办单位

主办单位：教育部高等学校中西医结合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承办单位：河北中医学院

### 二、培训目标

拟通过课程培训、专题讲座、集中研讨、青年教师示范授课等形式开展学习交流活动，让中西医结合教育教学人员系统地学习中西医结合教学的基本要求、基本技能，提高参训人员的中西医结合教学水平和能力。

### 三、培训对象

全国各高等学校、临床医学院从事中西医结合相关专业课程、实训课程的教学人员和管理人员。

### 四、培训内容

培训班拟重点围绕以下主题进行：

培训班拟重点围绕以下主题进行：

1. 中西医结合一体化教学的关键与内涵；
  2. 中西医结合一体化课程建设；
  3. 中西医结合一体化教材建设；
  4. 中西医结合临床思维能力的培养；
  5. 中医基础类课程、中医经典类课程及西医基础类课程，如何服务于中西结合一体化教学；
  6. 课程思政如何融入专业课程教学；
  7. 一流专业、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经验分享；
  8. 后疫情时代线上、线上线下结合教学策略与反思。
- 具体课程安排详见后续通知。

## 五、培训安排

1. 培训方式：本次培训采用集中理论授课、名医名师专题讲座、青年教师示范授课、学习交流研讨等方式。如有疫情防控要求，将采用线下线上相结合或线上形式举办。

2. 培训时间：2022年8月19日报到，8月20日-21日集中培训，22日离会。

3. 招生名额：每个单位建议推荐4名以上。

4. 结业证书：学员完成全部课程学习，考核合格后，颁发中西医结合教指委中西医结合一体化教学高级师资培训班结业证书。

5. 报到地点：翠屏山迎宾馆（石家庄市鹿泉经济开发区迎宾馆街8号）。

6. 培训地点：翠屏山迎宾馆。交通信息详见后续通知。

## 六、师资队伍

由本学科及相关专业领域国内知名专家学者授课，拟聘请专家包括：教育部高等学校中西医结合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专家、出版社教材中心主任、一流专业及一流本科课程负责人、教材主编、知名专家等。

本次培训将设立青年教师中西医临床课程一体化教学示范观摩，请各高校报名时推荐1~2名优秀青年教师，准备15分钟授课内容。

### 七、培训费用

会务费2000元/人(包括培训费、资料费等)，学员往返交通费及住宿费自理。报到现场现金、微信或者刷卡缴费，会务费由石家庄卓然会议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收取并开具发票。

请有意参加培训班的学员于2022年7月30日前将回执(见附件)发送至会务组邮箱。

联系人：李楠 0311-89926777 15831133730

会务组邮箱：hebcmjh@126.com

附件1：第三届中西医结合一体化教学高级师资培训班报名回执表。

附件2：第三届中西医结合一体化教学高级师资培训班青年教师示范授课报名表。

教育部高等学校中西医结合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北京中医药大学代章)

2022年7月1日